



臺北市大安區建安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

108 學年度 招生簡章

The Affiliated Kindergarten of
Taipei Municipal Jianan Primary School
各位家長，您好：

建安附幼即將開始辦理 108 學年度招生，歡迎家長帶著您的小寶貝到建安附幼就讀。

一. 招生名額：核定 5 班，招生 150 名。

二. 招生對象：

(一) 設籍本市，或居留本市（原住民、經社政主管機關安置及教職員工子女，得免設籍本市）之外籍、華裔之 3 足歲以上至入國民小學前之「適齡幼兒」，且須與父母一方、直系血親尊親屬或監護人（惟不包括父母依民法第 1092 條書面委託之監護人）共同設籍於同一戶。

(二) **3-5 歲班**：以先招收 5 足歲幼兒為主，再依序招收 4、3 足歲幼兒。

5 足歲：民國 102 年 9 月 2 日至民國 103 年 9 月 1 日出生者。

4 足歲：民國 103 年 9 月 2 日至民國 104 年 9 月 1 日出生者。

3 足歲：民國 104 年 9 月 2 日至民國 105 年 9 月 1 日出生者。

三. 報名資格：

(一) **第 1 階段：5、4、3 足歲法定需要協助幼兒、教職員工子女暨 5 足歲幼兒**

1. 日期：108 年 5 月 24 日（星期五）

2. 時間：

(1) 登記：上午 8 時 30 分至下午 1 時止現場登記

(2) 抽籤：網路線上登記及紙本現場登記統一於下午 2 時整抽籤

(3) 報到：抽籤完畢後，如未依規定時間報到，視同放棄錄取資格。

❶ 正取生應於當日下午 4 時前，至臺北市公立幼兒園招生 e 點通網站（kid-online.tp.edu.tw）辦理網路線上報到或至錄取之各校（園）辦理現場報到。

3. 登記申請資格：

(1) 設籍本市或居留本市之 3-5 足歲法定需要協助幼兒，依學區限制登記。

(2) 國（市）立大學及其附屬（設）學校、公立國民小學或市立幼兒園編制內現職教職員工之 3-5 足歲子女，依其父母所任職之校（園）登記。

(3) 設籍本市或居留本市之 5 足歲幼兒，依學區限制登記。

(4) 具上述(1)至(2)資格或 5 足歲優先錄取資格者，須於第 1 階段即辦理登記，**逾時視同放棄優先資格**。

(二) **第 2 階段：5、4、3 足歲幼兒**

1. 日期：108 年 5 月 25 日（星期六）

2. 時間：

(1) 登記：上午 8 時 30 分至下午 1 時止

(2) 抽籤：網路線上登記及紙本現場登記統一於下午 2 時整抽籤

(3) 報到：抽籤完畢後，如未依規定時間報到，視同放棄錄取資格。

❶ 正取生應於當日下午 4 時前，至臺北市公立幼兒園招生 e 點通網站（kid-online.tp.edu.tw）辦理網路線上報到或至錄取之各校（園）辦理現場報到。

❷ 備取生倘接獲遞補通知，應於當日下午 5 時前至遞補之各校（園）辦理現場報到。

3. 登記申請資格：設籍本市或居留本市之 5、4、3 足歲幼兒。

招生 e 點通



四.各階段招生資格及錄取順序一覽表

階段	日期	招生年齡		學區限制	錄取順序
第 1 階段	5/24 (五)	3-5 歲班	5、4、3 足歲法定需要協助幼兒、教職員工子女暨 5 足歲幼兒	有 ¹	① 5、4、3 足歲法定需要協助幼兒。 ② 國（市）立大學及其附屬（設）學校、公立國民小學或市立幼兒園編制內現職教職員工 ² 之 5、4、3 足歲子女。 ③ 5 足歲優先錄取幼兒： ③-1: 家有 3 胎（含）以上之 5 足歲幼兒；父或母一方為新移民之 5 足歲幼兒。 ③-2: 家有兄弟就讀該國小 1、2 年級 ³ 之 5 足歲幼兒。 ④ 5 足歲一般幼兒。
第 2 階段	5/25 (六)	3-5 歲班	5、4、3 足歲幼兒	無	① 第 1 階段未錄取之 3-5 足歲法定需要協助幼兒（憑優先入園登記卡）。 ② 5 足歲一般幼兒。 ③ 4 足歲優先錄取幼兒： ③-1: 家有 3 胎（含）以上之 4 足歲幼兒。 ③-2: 家有兄弟就讀該園或該國小 1、2 年級 ³ 之 4 足歲幼兒。 ④ 4 足歲一般幼兒。 ⑤ 3 足歲幼兒優先錄取幼兒： ⑤-1: 家有 3 胎（含）以上之 3 足歲幼兒。 ⑤-2: 家有兄弟就讀該園或該國小 1、2 年級 ³ 之 3 足歲幼兒。 ⑥ 3 足歲一般幼兒。

備註：

- 依「臺北市 108 學年度國民小學學區一覽表」辦理，惟本市 7 所公立國民小學（民生、金華、永建、實踐、胡適、天母、三五）未附設幼兒園，其所屬學區內幼兒可不限學區至本市各公立幼兒園辦理登記，另本市 14 所市立幼兒園採不限學區招生。
- 「國（市）立大學及其附屬（設）學校、公立國民小學或市立幼兒園編制內現職教職員工之子女」限就讀其父母所任職之校（園），且現職之認定係以 108 年 8 月 1 日在職者為準。
- 「家有兄弟就讀該園或該國小 1、2 年級」，其兄弟身分認定限「原園直升幼兒」或「108 學年度就讀該國小 1、2 年級者」。
- 「家有 3 胎之幼兒」、「父母一方為新移民之 5 足歲幼兒」、「家有兄弟就讀該園或該國小 1、2 年級之幼兒」，需檢具父母雙方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最近一年（106 年）綜合所得稅核定通知書（稅率未達 20%），始符優先錄取資格，並請提前申辦。（樣本及國稅局通訊方式如招生公告）
- 各招生身分/資格於現場登記應檢具之證明文件，請參閱招生公告。
（網路線上登記之身分/資格審核則由本局向相關單位查調截至 108 年 5 月 15 日止之資料。）

五.其他注意事項及補充規定：

(一) 優先入園之審核

- 各校（園）辦理優先入園應查驗幼兒之父母、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所出具有效期限內相關資料。
- 優先錄取資格：「家有 3 胎之幼兒」、「父母一方為新移民之 5 足歲幼兒」、「家有兄弟就讀該園或該國小 1、2 年級之幼兒」，需檢具父母雙方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最近一年（106 年）綜合所得稅核定通知書（稅率未達 20%），始符優先錄取資格，並請提前申辦。

(二) 放棄原園直升之幼兒，若至其他幼兒園就讀，需重新登記，並參加抽籤。

(三) 登記

1. 每位幼兒以登記 1 園為限，非經切結放棄不得於第 2 園登記，違反規定者，取消其所有錄取資格，備取不在此限。
2. 登記時間截止後，不再受理登記。
3. 符合優先入園資格幼兒未於規定時間內登記，視同放棄優先資格。

(四) 電腦抽籤（均需全部抽完）

1. 各校（園）於登記截止後，應辦理抽籤作業，抽籤時間為各階段當日下午 2 時整。
2. 雙胞胎或多胞胎幼兒報名，須分開登記，惟電腦抽籤時以「一籤」或「多籤」方式抽出，由家長自行決定。若最後剩餘正取名額被登記為「一籤」之雙（多）胞胎幼兒抽中時，應依剩餘正取名額依序錄取，超出可招收名額時則依序列為備取，不得超額招收（如剩餘 2 名正取，被 3 胞胎幼兒抽中時，仍僅 2 名幼兒得列為正取，另 1 名幼兒則為優先備取，且該備取優先序位不因法定需要協助、5 足歲幼兒登記而調整其優先序位）。

(五) 報到：各階段報到日期同登記日期，各校（園）於當日辦理幼兒報到，**正取生應於下午 4 時前完成網路線上報到或現場報到**；接獲遞補通知之**備取生應於下午 5 時前完成現場報到**。未依規定時間報到，視同放棄錄取資格。

(六) 備取與遞補：

1. 逾時未辦理報到者，以棄權論，並依備取順序遞補。
2. 已報到之幼兒未依期限繳回繳款單時，以棄權論，並依備取順序遞補。
3. 備取順序，以雙（多）胞胎幼兒以「一籤」抽中，而因剩餘正取名額不足列為備取者為優先，次為法定需要協助幼兒、5 足歲幼兒，後續則依 5、4、3 足歲分齡及各該階段登記抽籤順序依序遞補。
4. 備取名冊有效日至 108 年 9 月 30 日（星期一）止，後續由各校（園）本權責公告及辦理遞補作業。

(七) 登記申請本市公立幼兒園證明文件如有偽造、變造或出具不實之情事者，取消其錄取資格，並移送司法機關究辦。



5 月 15 日(星期三)家長參觀日活動

時間	活動內容	地點
9:00-10:00	招生說明會	建安國小視聽教室(2 樓)
10:00-12:00	教學環境參觀	幼兒園園區

歡迎您的蒞臨!!





建安附幼活動花絮



我會刷牙



萬聖節搗蛋闖關拿糖果



校慶體表會



潛水員淨海集體創作



興福寮校外教學



聖誕節溫馨的祝福



滑草大王



年貨大街闖關活動~拔蘿蔔



校園生態觀察



拜訪校園裡的臺灣欒樹



力拔山河



快樂野餐趣

